

诸暨市人民政府文件

诸政干〔2023〕9号

诸暨市人民政府关于 叶淑秀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镇乡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部门，市属各企事业单位：

根据市委干〔2023〕47号文件精神，经市政府研究，决定：

叶淑秀同志任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全锋、陈伟锋同志任市公安局副局长；

何耿泽同志任市民政局副局长，免去其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职务；

钟少君同志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石蕾莎同志任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队队长；

蔡榆军同志任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免去其市卫生健康局副局长职务；

徐璐同志任市统计局副局长；

应俊杰同志任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俞栋泉同志任市政务服务办公室副主任，免去其市统计局副局长职务；

蔡国烽同志任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免去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职务；

骆鑫同志任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辉同志任市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试用期一年）；

金炯同志任市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免去其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免去詹坚均同志的市公安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赵玉丽同志的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钟利伟同志的市民政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应仲九同志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郭裕同志的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邵泽明同志的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陆建勇同志的市政务服务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免去边黎明同志的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诸暨市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绍兴市人民政府，诸暨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人武部，市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

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29日印发
